

逢甲大學 半導體微學程(EMI)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選 修 科 目														
半導體光電性質特論	3													
半導體製程、封測與可靠度	3													
物理光學	3													
高分子結構與物性	3													
碳足跡	3													
環境奈米科技	3													

- (1)學程總學分：【9】學分
 (2)本學程必修：【0】學分
 (3)本學程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
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6】學分

說明：

1、依逢甲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要點第2點，學生修滿任一微學程之科目學分，至少須有6學分為非原系(所、學位學程)之科目。 2、申請流程：依註冊課務組網頁公告之學生申請「輔系、雙主修及學分學程」修習資格暨採計學分行事曆完成申請。 3、證書核發流程：符合領證資格者可依myfcu訊息通知，攜帶學生證至註冊課務組領取。4、各微學程修業規定，請參閱微學程網頁公告或『系定修課注意事項』。